

10月27日，
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发布公告，
经市委、市政府同意，
青岛市行政审批服务大厅（香港中路17号）
将整体搬迁进驻
青岛市民中心对外办公服务。
该中心的建设，
是我市深入落实“一次办好”改革、
推动群众办事“只进一扇门”的重要举措。

↓↓↓

关于市民中心对外启用的公告

为深入落实“一次办好”改革，推动群众办事“只进一扇门”，经市委、市政府同意，青岛市行政审批服务大厅（香港中路17号）将整体搬迁进驻青岛市民中心对外办公服务。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搬迁时间

2020年10月31日至11月1日搬迁以及进行系统综合调试，11月2日（星期一），市民中心将进入试运行阶段，向市民提供服务。青岛市行政审批服务大厅对外服务截止时间为2020年10月30日（星期五）17：00（税务窗口除外）。对市民中心试运行阶段可能给办事群众造成的不便，我们深表歉意。同时，也欢迎市民朋友提出宝贵意见建议。

二、新址地点

青岛市民中心位于市南区福州南路17,27号，即原青岛泛海国际中心，市社保大厦斜对面。

三、工作时间

市民中心工作时间为：周一至周五上午9：00至12：00；下午1：30至5：00。星期六、星期日将向市民提供双休日预约服务（法定节假日除外），本周末（10月31日至11月1日）预约服务将暂停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青岛市民中心咨询服务电话：66200000

计划本次新入驻市民中心的出入境、车驾管、公积金、医保、社保等业务，暂时仍需到原专业分大厅办理，待搬迁时另行予以公告。入驻大厅一楼的税务业务将继续在市行政审批服务大厅办公至11月6日（星期五），11月9日（星期一）将搬迁至市民中心正常办公。

因搬迁给您带来的不便，敬请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市行政审批服务局

2020年10月27日

来源：青岛日报/观海新闻

声明：转载此文是出于传递更多信息之目的。若有来源标注错误或侵犯了您的合法权益，请作者持权属证明与本网联系，我们将及时更正、删除，谢谢。

来源：青岛发布